

知味

## 故乡的野枸杞

♣ 薛宏新

杞洗干净，放在碗里，看着那一碗鲜艳的红色，心里别提有多高兴了。我们会一边吃着野枸杞，一边听老人们讲着关于野枸杞的故事，那些故事，就像这酸甜的野枸杞一样，深深地印在了我们的心里。

秋天，是收获的季节，也是野枸杞成熟的季节。这个时候的野枸杞，果实更加饱满，颜色也更加深沉，红得发紫，紫得发亮。它们在秋风中轻轻摇曳，仿佛在向人们展示着自己的丰硕成果。

田野里，庄稼都收割完了，只剩下一些枯黄的秸秆。而野枸杞却依然顽强地生长着，成为这片荒芜土地上的抹亮色。我会跟着大人们一起去采摘野枸杞，准备用来泡酒或者晒干入药。大人们拿着剪刀，熟练地把野枸杞的枝条剪下来，然后小心翼翼地把果实摘下来。我在一旁帮忙，把摘下来的野枸杞放进袋子里。看着那一袋袋红彤彤的野枸杞，我仿佛看到了它们在酒里浸泡后散发出的醇香，看到了它们入药后为人们带来的健康。

在采摘野枸杞的过程中，我也会思考着生命的意义。野枸杞，它们没有肥沃的土地，没有精心的照料，却依然能在荒野中茁壮成长，结出累累硕果。它们用自己的方式，诠释着生命的顽强和坚韧。

冬天，寒风凛冽，大地被一层厚厚的白雪覆盖着。野枸杞的枝条上，也挂满了晶莹的雪花，像是一根根银色的丝线。它们在寒风中瑟瑟发抖，但却依然坚守着自己的阵地，没有丝毫的退缩。

这个时候的野枸杞，虽然没有了往日的繁华，但却多了一份宁静和沧桑。我会在雪后去田埂边看看它们，看着它们在雪中孤独而又倔强的身影，心中涌起一股敬意。我知道，它们在积蓄着力量，等待着下一个春天的到来。

人间草木

## 五月榴花照眼明

♣ 韩红军

石榴花一开，夏天就来了。

甫经“立夏”，两只调皮的石榴花蕾，悄悄拨开细碎的翠叶，探出浑圆锃亮的小脑门，好奇地向外张望着，试探着。试探着阳光，试探着天气，也试探着风。

立在校间的布谷鸟，早已瞅见了这两个缩头缩脑的小家伙，便想逗逗它们。

“咕咕咕咕——咕咕咕咕——”骤然惊起的鸟叫，吓得花蕾心里一惊。

“砰……砰……”，只听得两声脆响，两只蓄慌里慌张间绽成了两朵花。由花蕾而花朵，好像就在眨眼间，如同一个碧玉年华的小丫头长成花样年华的大姑娘。

气温在飙升，风中尽是夏天的气息。率先绽放的两朵石榴花耐不得寂寞，热情地招呼着躲藏在绿叶下的同伴。这些未开的花苞，也已急不可待。状如精巧的金瓜小锤，淡红中透着微绿，看上去坚实坚硬，浑身积攒着力量。听得招呼，十几朵、几十朵、百余朵……鲜红艳丽的石榴花便冲破了重重碧色，在枝丫间吵闹着、嬉笑着、追逐着。

碧翠的绿叶间，石榴花开得肆意、开得灿烂。细看，橙红色的花萼分为六裂，裂片外展，有的呈钟形，有的呈筒状。纤轻薄透的殷红花瓣在花萼上跃动，使得石榴花宛如一支燃烧的火炬。而红艳轻盈的花瓣，如同跃动的火苗，有着火一般的色彩和形态、有着火一般的热情和热烈。并且越是日照强烈，越燃得旺盛。站在花前，我仿佛一瞬间就会被它温暖、被它照亮，心中不由得跳出韩愈的诗句“五月榴花照眼明”。

被它照亮的，不仅是站在花前的我，不仅是行进在贬谪途中的韩愈，还有翻越千山也不倦的使者张骞——正是他历经艰辛，将石榴树种从西域带到了中土。北魏农学家贾思勰在《齐民要术》中有“张骞为汉使外国十八年，得涂林。涂林，安石榴也”的记述。被鲜红明艳的石榴花照亮的，还有“一代女皇”武则天——初入中原，石榴被视为“天下之奇树、九州之鲜果”，多植于皇宫禁苑。武则天对灼灼盛开的石榴花一见倾心，正是在她的大力推动下，石榴树终于走进了寻常百姓家，终有“海内遍有之”的繁花盛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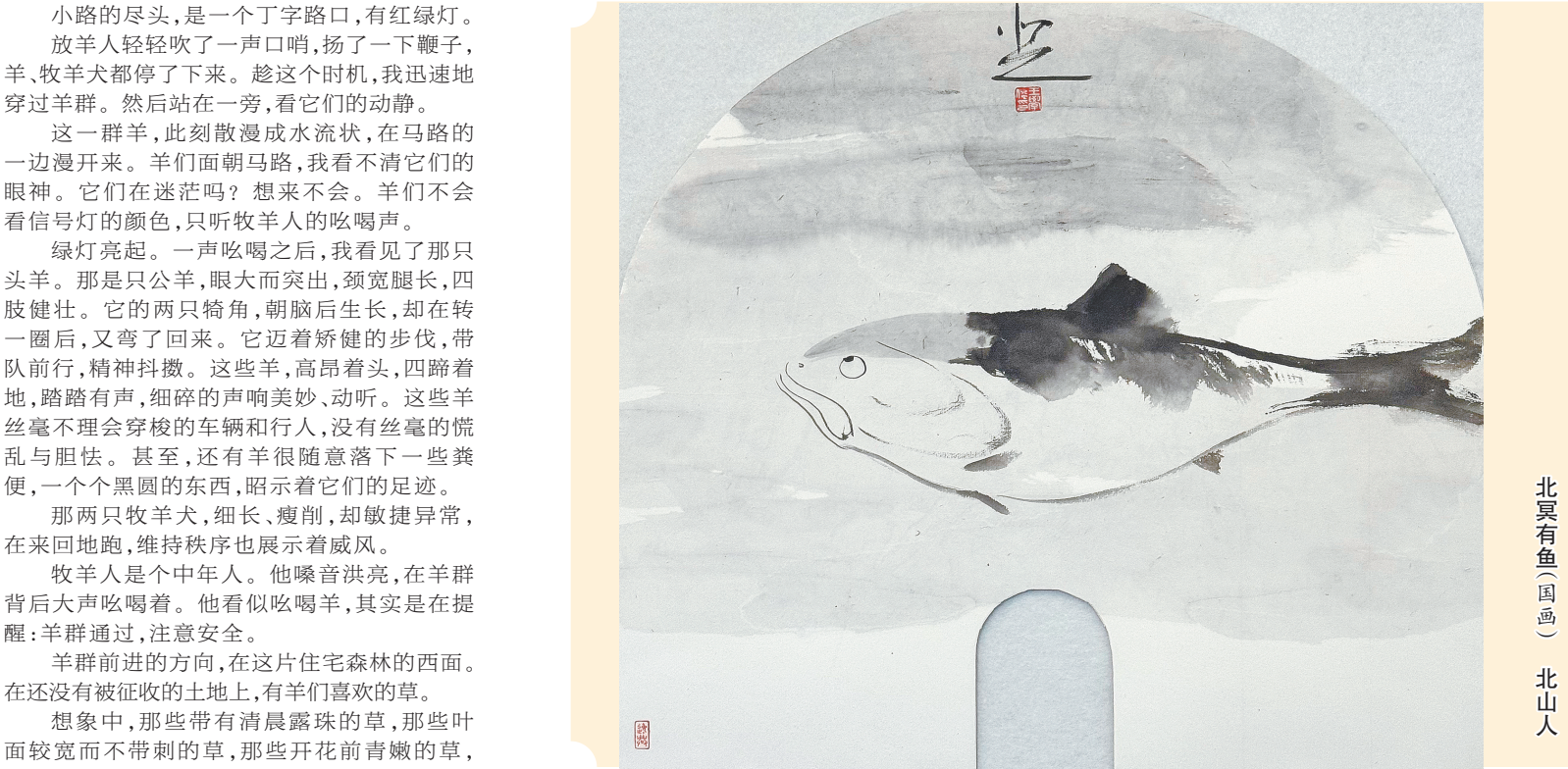
轻一咬，酸甜的汁水瞬间在口腔里散开，那滋味就像夏日里的一阵清风，让人神清气爽。当春风轻轻拂过故乡的大地，万物开始复苏。野枸杞也从沉睡中渐渐苏醒过来。那原本枯黄的枝条上，慢慢地冒出了嫩绿的新芽。这些新芽就像一个个小生命，带着对世界的好奇和憧憬，怯生生地探出了头。它们在春风中轻轻摇曳，仿佛在和这个世界打着招呼。

这个季节的野枸杞，是羞涩而又充满希望的。它们在田埂边、荒地里，默默地积蓄着力量，等待着绽放属于自己的美丽。我会常常去看它们，看着它们一点点地长大，心中满是欢喜。我会蹲在它们旁边，和它们说说话，告诉它们我这一天的见闻。虽然它们不会说话，但我能感觉到，它们在认真地听着，用那嫩绿的叶子回应着我。

夏天，是野枸杞最蓬勃的季节。它们的茎变得更加粗壮，叶子也更加茂密，层层叠叠地簇拥在一起，形成了一片片绿色的屏障。而那红彤彤的果实，就像一颗颗璀璨的星星，点缀在这绿色的海洋里。

这个时候，野枸杞成了故乡孩子们的最爱。我们一群小伙伴，会相约着去采摘野枸杞。我们提着小篮子，在田野间奔跑着、欢笑着。看到一串熟透的野枸杞，就像发现了宝藏一样，兴奋地尖叫起来。我们会比赛谁摘的野枸杞又大又红，谁摘得最多。有时候，为了抢一串特别好的野枸杞，我们还会闹点小别扭，但没过多久，又会和好如初。

在采摘野枸杞的过程中，我们也会遇到一些小麻烦。比如，有些野枸杞长在荆棘丛里，一不小心就会被刺扎到手。但我们从来不怕这些，因为我们知道，那一串串红彤彤的果实，就是对我们最好的回报。我们把采摘回来的野枸



荐书架

### 《不上锁的人》：描写网络时代的世情百态

♣ 黄盼盼

《不上锁的人》中，七篇中短篇小说宛如七则社交网络时代的都市传奇，聚焦当代人无法摆脱的身份焦虑和边缘体验，涉及当下诸多备受关注的社会议题，如身份泄露、网络犯罪、地铁偷拍、性别暴力、丧亲悼亡、异乡漂泊等。在这些小说中，作者融入悬疑与推理手法，以饱满稠密的鲜活笔触，描绘当下香港社会世情百态，揭示人的情感的流变，以及人心内外的隐秘真相。

《不上锁的人》是书中同名中篇小说，悬疑题材，篇幅近五万字，探讨的是社交网络时代人的安全感。主人公蒋山是一个在香港念书的研究生，他不爱锁门，网络密码非常简单，从不买保险，对一切事情都持一种不设防、不抵抗的态度。然而在继微博与豆瓣账号被盗后，他又莫名被卷入一桩女学生失踪案，最终事态朝不可控的方向急转直下……作为一个生于20世纪

80年代末的“港漂”、一个都市观察者和青年作家，从内地到香港，从学生到如今的高校教师，空间与身份的转变，给作家邵栋带来一种独特的观察视角与日常经验。邵栋在新书《不上锁的人》中写下形形色色当下香港年轻人的日常与传奇，孤独者的爱欲、流浪者的乡愁、丧亲者的哀伤、沉沦者的领悟，悉数编织为曲折绵密又扣人心弦的故事。例如账号被盗且莫名卷入一桩女学生失踪案的助教蒋山，热裹角色扮演的暗恋者林森，被诱骗的女儿和伺机复仇的母亲，被载入潮湿恐怖梦境的高校教师汪聪，以线上面试的形式窥视女生的偷窥者小邓……

邵栋的小说异异地成熟、稳定，丝毫不急躁，它源自良好的、长期的文学书写传统奠基下文学教养，这在如今是比较被忽略和轻视的东西。邵栋让小说回到小说应有的模样，不急躁。

薪火相传

## 朝歌老街品非遗

♣ 韩峰

年代末，五调腔传入淇县五六个村的戏班，只有郝街村保留至今。从字幕上看出，上演剧目是他们自编自演自导的《鬼谷子出世》，是根据省级非遗“鬼谷子传说”而创作的。弦乐响起，扮演鬼谷子父母的演员上场，带着浓郁乡土气息的唱腔，或悠扬婉转，或高亢粗犷，霎时便在古城老街飘荡开来。接下来，刚柔相济的太极、嘹亮悦耳的喷呐、惟妙惟肖的口技……你方唱罢我登场，整个非遗展演热热闹闹，不时响起阵阵掌声。

看了一会儿展演，我向老街的非遗展区走去。一群扮演商纣王、妲己及随从人员的演员迎面而来，演绎着市级非遗“朝歌与封神榜”的故事。思绪不由随之穿越到了三千年前的商朝。须臾，又一群身着汉服的青春洋溢的女子手持团扇，优雅走过，又为老街刮起一股悠悠的古风。

在多个非遗产品展示区，入选省级非遗的造型精美的黑陶、雕刻精致的李氏木雕，以及入选

### 在城郊牧羊

♣ 任崇喜

单位在城郊，村子的东北角。村子的名字很有乡土气，曰：后胖。

夏日的雨，早晨来过。噼里啪啦，一阵响动过后，在这沙地，除了些许水坑外，浅浅的，只剩下满地湿气。雨过天晴，太阳高升，仿佛是为蒸腾这湿气，阳光热情异常。为避免刺眼的阳光，步行的我便转向右边，想要穿过那片杨树树林，走到单位去。

就在这时，那群羊撞进了我的视线。它们正争先恐后从羊圈里走出来。说是羊圈，也不过是几间窝棚。在路外的杏园里，树枝、木板、预制板、塑料布，毫无章法，围成一个临时的“家”，四面通透，望过去，有乱草和污泥。在路西是拆迁一半的村子，残垣断壁，一片狼藉，与羊圈的环境很是和谐。

我没有过放羊的经历，在我的心目中，羊应该是白色的。而这些羊，身子黑乎乎的，本应柔白的毛，不知是被尘土还是其他浸淫过，灰不溜秋的，只剩下小小的头部，还有耳朵处的白，让人难以分辨。

这群羊有百余只，成年者身材高大，幼者活泼欢实。它们挤挤挨挨，这条小道被占得满满的。两条牧羊犬尽职尽责，跑前跑后，再调皮的羊在它们面前，也显得乖巧起来，跟上前行的节奏。羊们步履稳健，不慌不忙，尽管队形有些杂乱，但前进的主调是一致的。

无法穿越它们队伍的我，只好跟在后面。感觉不舒服的是，在雨后的清新里，那羊膻味与湿热混合，再集结起来，显得更加浓烈。

好在路并不远，终于走到小路尽头。

小路的尽头，是一个丁字路口，有红绿灯。放羊人轻轻吹了一声口哨，扬了一下鞭子，羊、牧羊犬都停了下来。趁这个时机，我迅速地穿过羊群。然后站在一旁，看它们的动静。

这一群羊，此刻散漫成水流状，在马路的一边漫开来。羊们面朝马路，我看不清它们的眼神。它们在迷茫吗？想来不会。羊们不会看信号灯的颜色，只听从牧羊人的吆喝声。

绿灯亮起。一声吆喝之后，我看见了那只头羊。那是只公羊，眼大而突出，颈宽腿长，四肢健壮。它的两只犄角，朝脑后生长，却在转一圈后，又弯了回来。它迈着矫健的步伐，带队前行，精神抖擞。这些羊，高昂着头，四蹄着地，踏踏有声，细碎的声响美妙、动听。这些羊丝毫不会穿校的车辆和行人，没有丝毫的慌乱与胆怯。甚至，还有羊很随意落下一些粪便，一个个黑圆的东西，昭示着它们的足迹。

那两只牧羊犬，细长、瘦削，却敏捷异常，在来回地跑，维持秩序也展示着威风。

牧羊人是个中年人。他嗓音洪亮，在羊群背后大声吆喝着。他看似吆喝羊，其实是在提醒：羊群通过，注意安全。

羊群前进的方向，在这片住宅森林的西面。在还没有被征收的土地上，有羊们喜欢的草。

想象中，那些带有清晨露水的草，那些叶面较宽而不带刺的草，那些开花前青嫩的草，该是羊们的最爱。事实上，羊究竟爱吃哪些草，我并不知道。但我知道，羊不爱吃铁条棵、茅草、芦荻、曼陀罗、红薯，也不爱吃莎草、飞蓬、涩拉秧、灰灰菜、苍耳等。在这道路的两边，我说的这些野草，健壮而挺拔，在风里炫耀着，在阳光下坚挺着。羊们连停留一下的心情都没有，总是匆匆地穿过，寻找自己的目标。

我看见过羊吃草。大多是绵羊，性子温顺、老实。在头羊的周围，它们步履一致，低头啃草，专心致志。它们态度谦卑，总是低下头来，伸长脖子把嘴嗅到草上，允爱吃草的上来。经常在上班途中，可以和埋头啃草的羊擦身而过。温顺的它们，慢条斯理地嚼着，青草的香气被研磨得很碎，散发出自然的气息。让人想起诗人的想象：“温暖羊群，唇上沾着芬芳和露珠，它们饮下清纯的风和鲜亮的小草，偶尔饮下暮色，甚至黑暗。”

在人类的生产活动中，牧羊这一职业该是长者。羊，历来被誉为善良、温顺的动物。

美，这个汉字，拆开来，是“羊大为美”。“晨中惊飞鸟，林间小溪水潺潺”“野果香山花俏/狗儿跳 羊儿跑/举起鞭儿 轻轻摇”，自然、和谐的画卷。看米勒的《牧羊女》，辽阔的原野，黄昏正渐渐远去，金黄色和赭红色的云，密布天空。远处的村庄若隐若现。牧羊女身后，那些肥壮的羊正在安静地吃草。一只灰黑色的牧羊犬，正在朝羊群眺望。牧羊姑娘，披着旧毛毡披肩，围着红色头巾，站在羊群的前面。她是在沉思，还是在做宁静的晚祷？她周围的土地上，开放着的黄色花朵，充满蓬勃的气息，如少女的青春。

但放羊这个活儿，并不轻松。就我有限的的生活经历来看，在农村，是很不被人看好的，一般只有光棍汉、孤儿或最穷苦的人才干。放羊，早晨要等太阳升高、露水消失后再出牧，傍晚要在露水出现前回家。常常看到，正午时分，中午的太阳最毒，羊在太阳底下吃草。据说吃这样的草，羊才能长膘。陪伴这些羊的，正是牧羊人。在城市的深夜，在羊圈那临时的“家”，他们还要陪伴这些羊们。当然，这些羊们，不会陪他们看星星。

这城郊的村子里，少见年轻人。因拆迁获得补偿，不差钱的人们，扑棱翅膀，开辟自己的天地去了。或许，再多的金钱，养不旺的，依旧是疯长的欲念和拔节的物欲。

在城郊放羊的人，多是老人和妇女。

羊和他们形影不离。或许，他们觉得，这些羊就是自己的影子。在田间放牧，也如他们当年在田间种植庄稼一样。

羊在旁边吃草，牧羊人一会儿挥挥鞭子，一会儿看看天上流动的云、飞翔的鸟，思绪里疯长的杂草，很快就叶黄根枯了。